

屏東縣忠孝國小 112 學年度第 5 次特教推行委員會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06 月 12 日(星期三)13:30

貳、地點：三樓第一會議室

參、主持人：黃玉麟校長

記錄：資料組長王志芳

肆、參加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略

陸、業務報告：

1. 小一特教新生已接收 2 位，尚有 4 位新生原就讀幼兒園尚未轉銜入校。
2.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獎補助金案，本校有徐○修、戴○亦、沈○羽三位學生通過助學金審核，每生各補助 2000 元。
3. 六年級畢業生特教體驗活動已辦理完畢，感謝六年級導師幫忙。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議本校 113 學年度資源班學生 IEP 內容，提請 討論。

說 明：

1. 依特殊教育法實行細則第十條，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學校應於新生及轉學生入學後一個月內訂定；其餘在學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應於開學前訂定。
2. 第 1 學期資源班學生 IEP 說明，詳見附件：一。

決 議：勘誤部分修正，其餘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查本校資源班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提請 討論。

說 明：

1. 依據屏東縣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實施要點 108 年 2 月 11 日屏東縣政府屏府教特字第 10800931100 號函之（十三）「每學年應將課程計畫案提交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審查通過後再送備查。

2.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由資源班教師進行說明。

決 議：勘誤部分修正，其餘照案通過。

案由三：審議四年四班學生蘇○祺申請校內評量調整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第9條：實施定期評量應提供適當之試場、輔具、試題(卷)、作答方式調整及其他必要之服務。
2. 蘇○祺是學習障礙，國字拼音及理解困難，申請在評量期間至資源班報讀服務。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審議四年四班學生蘇○祺申請一對一教學，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屏東縣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實施要點，第9條：分組時每組三至六人為原則，每節教學人數超過或不足者，應提特推會審議。
2. 蘇生為本縣鑑輔會鑑定為學習障礙之特殊需求學生，因學習低落，無法融入同組的學習，故申請一對一教學，日後若學習進步與同儕相處融洽，再提出回歸申請。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15:00

拾、會議照片



IEP 個別化課程規劃說明



特推會委員提出課程建議

承辦人：

教師兼
資料組長 王志芳

輔導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林麗鈴

校長：

屏東縣立忠孝
國民小學校長 黃玉麟

屏東縣忠孝國小 112 學年度第五次

特教推行委員會簽到名冊

*時間：113 年 6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13:30

*地點：本校三樓第一會議室

職務	職稱	姓名	性別	簽到
召集人	校長	黃玉麟	男	黃玉麟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林麗鈴	女	林麗鈴
委員	教務主任	邱易斌	男	公假
委員	學務主任	陳其昌	男	陳其昌
委員	總務主任	劉冠吾	男	劉冠吾
委員	特教業務承辦	王志芳	男	王志芳
委員	特教老師	蔡雅娟	女	蔡雅娟
委員	特教老師	潘明珠	女	潘明珠
委員	普通班老師代表	陳怡穎	女	陳怡穎
委員	普通班老師代表	林玉華	女	林玉華
委員	普通班老師代表	邱怡蓁	女	事假
委員	科任教師代表	郭智軒	男	育嬰留停
委員	專輔教師	謝如惠	女	謝如惠
委員	家長會代表	胡淑雯	女	請假
委員	特教家長代表	林利穎	女	請假
列席	四年四班導師	張玉梅	女	張玉梅

共 16 人 (女 10 人、男 6 人)

